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-2028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-审计主包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广州分所	通过	
2	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广东分所	通过	
3	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广州分所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伍工

联系电话：020-83522910

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8 月 28 日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-2028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-审计副包 I 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中天粤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通过	
2	中证大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通过	
3	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	通过	
4	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	通过	
5	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广州分所	通过	
6	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通过	
7	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伍工

联系电话：020-83522910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8 月 28 日

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6-2028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-审计副包 II 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中天粤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通过	
2	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通过	
3	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 广州分所	通过	
4	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	通过	
5	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	通过	
6	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广东分所	通过	
7	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通过	
8	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	通过	
9	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伍工

联系电话：020-83522910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8 月 28 日

